

《人文學報》
第廿、廿一期合刊(88/12-89/6), pp. 55-95
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

《近思》之「錄」與《傳習》之「錄」

李紀祥*

大綱

壹、前言

貳、《近思》之「錄」

參、《傳習》之「錄」

肆、結論

*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系教授

摘 要

《近思錄》與《傳習錄》皆是興起於宋明理學中的思想傳記類型。一為「輯略」之新體，一為「記言」之變型。兩者的差異，則可以自「錄」字的再解讀中，掌握住「文」與「言」的本性而得以進行區辨。二《錄》都企圖在「當下即逝」的時間狀態中，分由「文」與「言」的途徑以進行「當下即是」的傳道活動。二者一名「近思」，一名「傳習」，同出於《論語》，反映了追隨孔子的理想；但其同名為「錄」及其何以為「錄」，則尚可探究。

關鍵字：近思錄、傳習錄、輯略、記言

壹、前言

錢穆賓四先生曾經列舉過中國人必讀的九部經典，分別是：《論語》《孟子》《大學》《中庸》《老子》《莊子》《六祖壇經》，及《近思錄》與《傳習錄》。^(註 1)其中六部皆為儒家經典，六部之中，二《錄》並在其列。案、錢穆先生此說所蘊，不啻視《近思錄》所輯而源出之周張二程原書之為「集」矣，而《近思錄》則為理學經典，此當為朱子故；而《傳習錄》，則為陽明故；以《傳習錄》為王學之代表經典，亦足見推尊矣。這是錢氏對二《錄》價值內涵之高度肯許，等於是將其看作儒門繼五經四書之後的新經典。是二《錄》由朱子及陽明弟子編纂之後，已能以作為宋明理學經典之姿態，躍升於於文化傳統中，佔有一席崇高之地，並成為現代人進入文化傳統中必所憑藉的二部典籍性書籍。

陳榮捷先生亦曾對《近思錄》的價值與意義有有過闡抉，其云：

《近思錄》為我國第一本哲學選輯。其思想乃朱子本人之哲學輪廓，亦為以後《性理大全》、《朱子全書》、《性理精義》之典型，直接間接支配我國思想與社會制度七八百年，影響韓國、日本亦數百載。^(註 2)

注意其所用之措詞及性格定位，用的是「哲學選輯」，甚麼是「哲學選輯」？這種極具現代語性的用詞，實不易讓人把捉，當其用此四字時，是甚麼帶入了《近思錄》的視野中？筆者個人認為，陳先生在用這幾個字詞來表述《近思錄》時，其實就已經切入了「錄」字之義之雷傳了。「選輯」的意思傳達了是一種「選文」的行動，而後再將其重新「編輯」於一部「哲學」性質的作品中，成就了《近思錄》作品的問世。可見，

陳氏對《近思錄》的體認，是此《錄》係經由「選輯」的行為而問世的。

同樣的，就王陽明思想的傳佈而言，其生前身後所形成及成就的「王學」及「王門」，不僅在於其提出了另一條企嚮於聖賢的途徑；就流傳問世的王學「經典」而言，也凝聚出了《傳習錄》一書。《傳習錄》之最早刊刻及《朱子晚年定論》、〈大學古本序〉之刊刻，皆在陽明在世之時，也正好反映了陽明別於朱子學外另立門戶之圖。然而，其仿朱子之《近思》之稱《錄》，亦命名「傳習」之曰《錄》，是否有覺察及意識到二「錄」之同名歧異性呢？

因之，在宋明理學史上，兩本重要的典籍，便在其編成型態及所以為「錄」的關注下，進入了本文的視野及討論之中。《近思錄》與《傳習錄》，一取名為「近思」，一取名為「傳習」，則其所以取名之故，「近思」成「錄」的方式是自周、張、二程的原典中，選擇性地編為一錄；「傳習」成「錄」的方式則初始於對於陽明師弟「問答—教學」之記錄；前者的成書方式顯然是「選文」與「編輯」，是書面形態的進行；而後者成書的方式則出以「記言」，是一種從「言」到「文」的轉換行為，如果編輯《近思》之目的在於引學子入北宋四子的思想之中，則「編輯」型的《近思錄》能否達此目的，而作為一種「經典」來看待？同樣，記錄「傳習之言」的目的在於陽明師弟間問答的「語境」，則《傳習錄》「記言」之成錄，能否達其目的，令人從已經成為書面作品的「閱讀」中，得到當時的「語境」？因此，「近思」之「錄」與「傳習」之「錄」雖然在成品上皆為書面的、文字的，但其所以成書的意趣，則誠是有差異的。換言之，二《錄》之為「錄」者，其實並不相同。

貳、《近思》之「錄」

一、《近思錄》之「輯略」

關於《近思錄》的編者及其編輯過程，陳榮捷先生已經作過很好的研究，並且指出了在朱子與呂祖謙的合編之下，可以提出二點觀察：其一、編書因緣係由朱子邀約呂氏而起，故可視此書為二人同編，尤其從今本卷一〈道體〉編入的角度而言。其二、整個編輯的架構與大旨方向，自是以朱子所注心力為多。^(註 3)因之，自呂氏逝世後，朱門弟子已漸少提及師門與呂氏共纂之事，而有單視此《錄》為朱門典籍之傾向，窺諸後來之歷史發展，亦似如此，知《近思錄》為朱子編著者多，而知為朱、呂二人合編者少。雖然〈明史藝文志〉中仍並舉二者之名，清江永《近思錄集注》之中雖遠稱朱呂，而又云「朱子原訂，且是書實以朱註朱，決未見以呂註是書」。顯示在後世流傳中，視《近思錄》之編者單一化為「朱子」的趨向也甚明。是故《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所謂：

講學家力舉門戶，務黜眾說而定一尊，遂沒祖謙之名。但

云朱子近思錄，非其實也。^(註 4)

大體上如實反映了此書「編者」部分的歷史發展。然此決非朱子在世時代之實況，而應為朱子門人、後學、再傳、及入明清以後之情形。蓋呂氏在南宋能見調和朱、陸之身份姿態，與元、明、清以來決不被視為理學家正統之情形，實大相迥異。

在朱子之前的理學家間，最重要也最必要的代表人物為誰，時並無定論，悉性朱子之外，也還未浮現一個須要選擇或排定道統或傳承譜系的想法。因此《近思錄》中選定以周、張二程的文錄與語錄文獻為主，本身就代表著一個學術思想上有意圖的行動；一個圖式性、系統性說法

的提出，透過《近思錄》作為一個書面文本的型態試予凝結的。然而，周、張、二程四人的思想能否匯于一本選輯之中，被十四個卷目加以重新排列組合，本身就激盪著此一編輯選文的複雜與爭議性；而且，在十四個卷目之中，是否維持的還是周、張、二程存在於北宋的「原音」，也不無疑問！要之，朱子所做的工作，實是一種已立身於「現代」面對北宋「傳統」並上接於孔孟「傳統」的先鋒性嘗試。錢穆氏即云：

周張二程同稱四子，同列為北宋理學大宗，蓋自《近思錄》成編，而始漸臻為定論。^{〔註 5〕}

試由南渡以後，人皆知以二程為宗，而不知尊張載、周濂溪的背景以觀，當更能襯托出朱子之創舉及其意義。

由朱子所撰之〈書近思錄後〉看來，朱子編是書之旨趣，其意當是要在周、張、二程等四人「廣大閎博，若無津涯」的著作中，選錄出「關於大體而切於日用」者，將學者所以「求端用力，處己治人之要」及「辨異端，觀聖賢之大略」，做一個「別錄」「輯略」「提要」式的呈現，以便那些凡自以為是「窮鄉晚進有志於學而無明師良友」的好學向道之人，皆請來此共讀此一「近思」之《錄》，俾「足以得其門而入」。在這篇文章中，朱子說得非常明確，《近思錄》是一部入門書，「得其門而入」的「其門」，明確指的即是北宋四君子。然而，在《朱子語類》中，朱子又不時發言慨嘆其難讀難體會：

或問《近思錄》。曰：且熟看《大學》了，即讀《語》《孟》，
《近思錄》又難看。

修身大法，小學備矣；義理精微，《近思錄》詳之。^{〔註 6〕}

更有意思的是如下一條語錄：

張橫渠語錄用關陝方言，甚者，皆不可曉；《近思錄》所載皆易曉者。^(註 7)

則究竟《近思錄》之編輯是否仍為「入門」之淺淺易曉者，還是仍保留了周、張、二程的精深義理性？換一種問法：看完《近思錄》之後，還要不要繼續閱讀四子之原書？朱子〈與陳丞相別紙〉云：

伊洛文字亦多，恐難遍覽。只前此所稟《近思錄》乃其要領。只此一書，尚恐理會未徹，不在多看也。^(註 8)

而〈書近思錄後〉則有不同之提示：

足以得其門而入矣。如此然後求諸四君子之全書，沈潛反覆，優柔厭詆，以致其博，而反諸約焉。則其宗廟之美，百官之富庶乎有以盡得之。若憚煩勞安簡便，以為取足於此而可，則非今日所以纂集此書之意也。^(註 9)

「然後求諸」之語已明白道出不可自滿自限於此《錄》之意；再者，「纂集」二字，也已道出「錄」的成書方式是一種自原典中「纂」而「集」之之方式。則就此文所表達的「朱子原意」而言，《近思錄》似乎僅僅止於作為四君子的入門之書而已。細究之，則又不然，引文中「足以」二字道盡朱子「纂集」所注之心力，將四君子之書打散、編選，再重新「輯」為一本具有「略」義的十四卷之書，是否還能僅止於視為一部不具朱子創作意趣的工具入門之書？朱子〈答嚴時亨〉第二書云：

《近思錄》一書，皆是刪取諸先生精要之語，以示後學入德之門戶。^(註 10)

由此角度以視「朱子原意」，再閱讀另一篇朱子之文字〈答或人〉第十書，其云：

《近思錄》本為學者不能偏觀諸先生之書，故攝其要切者，使有入道之漸，若已看得浹洽通曉，自當推類旁通，以致其博。若看得未熟，只此數卷之書尚不能曉會，何暇盡求頭邊所載之書而悉觀之乎？^(註 11)

一本新的朱門典籍實已形成，有其「入四君子之門，得其津涯」的「輯略」，以「輯」為手段，以「略」為旨義而成書；《近思錄》作為一本替代四君子原書的輯略之意實隱然可見，「《近思錄》一書，皆是刪取諸先生『精要』之語」的說法，正是「輯略」式的著述成品。在後世流傳中，《近思錄》也確然伴隨朱子地位之上升，及科舉之重視，而成為理學中的朱門「經典」之一，學者多寧習「新錄」，而少窺「本書」，《近思錄》作為一部「輯略」之書，已有取代四君子書的跡象，自不待言。然而，在此一取代之的過程中，也帶出了一個「本文」與「新編」的問題，這也是朱子編「近思」成「錄」（《錄》）所必然要遭遇的課題：「輯略」式的「再現」手段，能否取代「原典」的閱讀？周張二程本人的著作與朱子的《近思》之「錄」，那一個才能傳達出周張二程的思想之真貌？思想真貌的「再現」，應是「還原」式的？還是「詮釋」式的？這一問題顯然朱子必須要面對，而且決非在編輯過程中與呂祖謙的合作愉快，相安無事，即能解決及攤平的一個課題。迴盪在此《錄》中的四君子之「眾聲」，有無各自的稜角？還是確乎透過朱子的「輯略」，得以消融其為浹洽一貫？是否已能傳達給予後人——閱讀者，在閱讀與體悟中，呈現著周、張、二程四位北宋儒門前賢的精神真貌？

繼續回應上述所提的另一問題，即《近思錄》讀完後應接讀什麼書？對此，宋明理學傳統中，向來有著一個幾已成常識的認知次第，即「《近思錄》，《四子》之階梯；《四子》，《六經》之階梯」。理學傳統中所形成的，即是《近思錄》與《四書》的階序關係；換言之，是把《近思錄》當作了「聖學」的入門書來理解其定位。這項認知傳統本身是否確當？是一個可以討論的課題。吾人可以從學術文獻角度，先來考察此是否為朱子之原說？在《朱子語類》中，確實有一段載錄，傳達了上述之語意，然而，在朱子本人之書寫成文作品中，決無此種明白之表述，而《朱子語類》所傳達的，僅能是朱子的口語表述，這種口語表述，不見得能證明是「人人聽到了」。《語類》這一條的記錄，是由陳淳所記錄下來的，陳淳是朱門高弟，編著有《北溪字義》；誠然陳淳記錄下來後，是「人人共見」，但因為並非「人人共聽」，所以便產生了歧見。朱子女婿黃榦便表達了異議，懷疑陳淳此條所錄的真實性，黃榦的懷疑並非無據，在朱子〈大學章句序〉中，便繼承了二程的說法，明言《大學》方為「聖學」「入德之門」。這裡已經透露出了《語類》之類的成文作品在取信度上的危機，「本人所說」與「本人所寫」在表述上的方式、型態、取信方面，是既不同也不能用同樣方式去閱讀／理解的一個牽涉到「語」與「文」的問題。總之，黃榦懷疑陳淳之說法，是因為「朱先生以《大學》為先者，特以為學之法，其條目綱領莫若此書耳。若《近思》則無所不載，不應在《大學》之先。」^(註 12)不應在《大學》之先，就是不應在《四書》之先，換言之，也就不能成立《近思》為《四書》階梯之說法了。這是朱門兩位高弟在論《近思錄》為學次第之位置安排看法上的重大歧異。也使吾人注意到，《近思錄》與《大學》孰為入德之門之始，實已反映了「理學」與「聖學」的可區分性。

二、《近思錄》的分卷與立題

所有今傳《近思錄》的本子，均區分為十四卷，對這十四卷的各卷大意，錢穆先生在《近思錄隨劄》中曾經逐卷作過剖析。在《朱子語類》中，朱子曾經自己口述過「《近思錄》逐篇綱目」，其云：

《近思錄》逐篇綱目：1.道體；2.為學大要；3.格物窮理；4.存養；5.改過遷善，克己復禮；6.齊家之道；7.出處、進退、辭受之義；8.治國、平天下之道；9.制度；10.君子處事之方；11.教學之道；12.改過遷善及人心疵病；13.異端之學；14.聖賢氣象。^(註 13)

但值得注意的是，朱子的《近思錄》白鹿洞刻原刊本，則是只有分卷而無各卷標題的。可見在成書作品上，朱子係小心翼翼地，以「不立標目」而呈現旨義，當不無深意。這裡，又再一次地顯示出了「口語」與「文字」兩種形態的差異性，《語類》之「說話」隨意性與成文「作品」之嚴謹性，在表意性上，確實存在著不同的分歧。朱子曾經自言「不立標目」之故，其云：

《近思錄》大率所錄雜。逐卷不可以一事名。如第十卷，亦不可以「事君」目之，以其有「人教小童在」在一段。^(註 14)

「雜」字頗值注意，朱子正是在深切體會中而發此言。周張二程四人的「原音」能否在朱子再輯的《錄》中「共鳴」為一具有「作者性」的「新聲」？抑或竟只是一「雜錄」？顯然標題立目與否的費斟酌，正是吟迴再三而既反映在白鹿洞原刻本之公開現世上，也反映在《語類》的私下對弟子的說話記錄中。

然而，《近思錄》之成書既是要導引「窮鄉晚近」「有志於學」者之入門書；每一卷前，若無一標題以為宗旨，則更似無頭雜錄之書，此朱子所以費盡心思選編而仍有「雜」之嘆。因此，在朱子逝世後不久，就出現了依《朱子語類》所言而為十四卷各立標目的本子出現，這自然又不是朱子的旨意，因此，這個本子出現之後，黃榦又本其「依朱子原意」的立場，表示了不同意見，其與李方子之書信中即提到：

《近思》舊本二先生所共編次之日未嘗立為門目。其初固
有此意，而未嘗立此字。後來見金華朋友方撰出此門目，
想是聞二先生之說，或是料想為之。今乃著為門目，若二
先生之所自立者，則氣象不佳，亦非舊書所有。不若削去，
而別為類語載此門目，使讀書者知其如此而不失此書之舊
為佳。試與真丈言之，如何？^(註 15)

黃榦的意見，顯然並未被採行。在南宋葉采的《近思錄集解》中，各卷標目已經刊在每卷之首，而且還外加上了「解題」，這個「解題」是葉氏自撰，但在葉氏本中至少還能區分「標目」與「解題」之不同；在後來的清初茅星來《近思錄集註》本中，也是如此，在文淵閣本茅著中，「標目」是大字，而「解題」則是小字，明顯作出了區分，還能讓讀者知曉「解題」是茅氏自撰；^(註 16)但在張伯行的正誼堂本《近思錄集解》中，則「標目」與「解題」都已未加區分，全部以正文的形式印出，這不僅致生混淆，而且導致誤解，以為這些標目與解題全然便是朱子與呂祖謙之現身說教，自然學子與士子會不加思索便予以輕信，這便失去了當初朱子小心謹慎地不立標目之初旨。而且，茅氏本的「標目」，與《語類》中朱子所言者，也已有異，如卷七朱子原曰：「出處進退辭受之義」，而茅氏則作「去就取捨」，卷十朱子原曰：「君子處事之方」，而茅氏則作「臨政處事之方」；^(註 17)張伯行之正誼堂刊本，亦是如此，「標目」

所變文者更多，除卷一、卷四外，均依己意以二字或三字為題，如卷五朱子原曰：「改過遷善克己復禮」，而張氏則作「克治」，卷九朱子原曰：「制度」，張氏則作「治法」等；張氏之正誼堂刊本本是清代以來最通行的一個本子，迄於民國尚納入商務刊行之人人文庫本、國學基本叢書本中，也依然是一個最通行的本子；抑又不僅此，張伯行還自行將《近思錄》中有關程顥一段「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的原文採入者刪去，更是隱在地對《近思錄》「原文」動用了「作者」式的「編者」權。^(註 18)而另一清代學者江永的《近思錄集注》，則是一個以「以朱註朱」為主要宗旨的本子，此本全以《近思錄》正文原貌為主，即使有注解，也僅以文集、語類中朱子之文／言為注釋之本；另外，江本將朱子與呂祖謙「識語」一併置於卷前，也有還朱、呂同編之意在內；但其分卷及每卷前之標目，皆註明「朱子曰」之引語，仍表明了這是以朱注朱的標目，而非朱、呂同編的立題；凡此，皆在在顯示出江永還原原本《近思錄》的立場。江永於書前〈凡例〉中云：

近世……分出細目，移動本文，破碎糾紛，或漏落，或妄增，大失朱呂之意，……皆非其實，其間偽繆益多，……此書遂不可讀。今悉遵朱子遺書原本，以還其舊。^(註 19)

又云：

原本十四卷，各為事類，而無篇目，朱子嘗言逐卷不可以一事名近，本題篇目，如第一卷題云道體篇，亦非其舊，今本語類近思錄，逐篇綱目一條，註於卷首，俾各篇有總領，仍不失朱子之意。^(註 20)

「以還其舊」與「仍不失朱子之意」，皆表明了江永的此書之立場，在於還原，在於可讀「朱子之意」，在方式與手段上，江永仍是在「版本

學」上進行的。至此，我們其實已經可以窺見傳統「版本學」中所蘊的「詮釋學」意含了。

以上對清代三家茅本、江本、張本《近思錄》所述，帶出的仍是一個「原文」的問題。不同的是，三家所面對的是朱子《近思錄》的「原文」與三家利用「集註」此一形式是否已進行了「改編」的問題；而朱子所面對的則是周張二程的「原文」及自己「輯略」所出者是甚麼的問題。

要之，《近思錄》是一種「輯略」。「輯」，是指其選文行動的性質；而「略」，則是指此種行動之成品。這裡借用了的是劉向之子劉歆的《七略》的「略」字之古義，及其「輯略」之用名，去觀察及重釋《近思錄》中之「錄」字的意含。^(註 21)

三、小結

清修《四庫全書提要》館臣於《二程全書》(四部備要本)前所附《提要》中有云：

臣等謹案，二程全書二十五卷、附錄一卷，江西巡撫採進本，宋二臣門人所記，而朱子復次錄之者也。自程子既歿以後，所傳語錄，有李籲、呂大臨、謝良佐、游酢、蘇曷……諸家，頗多數亂失次，且各隨學者之意，其記錄往往不同。觀尹淳以朱光庭所鈔伊川語質諸伊川，伊川有「若不得某之心，所記者徒彼意耳」之語，則程子在時，所傳已頗失其「真」。故朱子語錄謂游錄語「慢」，上蔡語「險」，劉質夫語「簡」，李端伯語「宏肆」，永嘉諸公語「繁」也。^(註 22)

已見兩程子歿後，彼所傳世之語錄中，諸家所錄者，不惟多異，各「隨學者之意」，其且「記錄往往不同」；而朱子於《語類》中更詳為評析，各評為謝錄「險」，劉錄「簡」，游錄「慢」，永嘉所錄「絮」，要之其皆有「偏」；此已見二程當日傳道之「語」，於諸弟子所「記」中，實有著朱子所視為「偏」的「詮釋」與「領悟／理解」之各人特色，及求道者在欲回返地通往二程本人之學時，產生了何者得二程原意或本義的「近真」問題。《提要》所謂「頗失其真」者之「真」字所指，即係一種詮釋過程中「作者」與「讀者」的天平偏向及座落下的價值評斷之用語。「真」或「近真」的意思，顯然是「原意」的、「作者」的；而朱子所謂「險」也、「慢」也、「簡」也、「宏肆」也、「絮」也的用詞，則也反映了朱子作為一種「讀者」身分之反應，或是更次層的「讀者」閱讀「記錄」後的反應，都顯示了朱子所下的批評語詞，顯然與《提要》所云者近同：標準在近不近「真」。「近真」的意向是趨向「還原」與「可能唯一」，故讀者的活動便不再被視為是「多元的」，而是被視為是「分裂的」。在閱讀取向上如果是趨於「二程」而運動時，就不免對此「多元」而有了「道術為天下裂」的憂心，「分裂」的憂慮來自於「原意」取向上的價值（或求道）選擇。顯然「多元」在此並不被認為是一種樂觀的「發展」形態，而代之以回返於「原意」的回歸與統一來作為「裂」後收拾的善後。朱子編訂《二程全書》定本，便是屬於一種版本上的善後行動。近「真」，在此的意思是向上的、歷史的、與回返性也即還原性的。然而，「真」也未必就是表示了「真」能得二程之「真」，尤其是「自得」之「真」；一種屬於恰好是相反於向上／回返的向下／後世的「自得」；否則這就違背了讀「語錄」或即便是二程子讀孔孟典籍時的意圖：自得。《二程語錄》中有數條業已表達了「讀經」、「讀典」、「求道」與「自得」間的關係論述：

學貴於自得，得非外也，故曰自得。^(註 23)

或問如何學可謂之有得？曰：大凡學問，聞之，知之，皆不為得；得者，須默識心通；學者欲有所得，須是篤，誠意獨理上知則穎悟自別，其次須以義理涵養而得之。

須潛心默識，玩索久之，庶幾自得。學者不學聖人則已，欲學之，須熟玩味聖人之氣象，不可只於名上理會，如此，只是講論文字。

學者要自得，六經浩渺，年來難盡曉，且見得路遲後，各自立得一個門庭，歸而求之可矣。

蘇季明嘗以治經為傳道居業之實，居常講習，只是空言無益，質之兩先生。……正叔先生曰：治經，實學也……人患居常講習，空言無實者，蓋不自得也。為學，治經最好；苟不自得，則盡治五經，亦是空言。今有人，心得識達，所得多矣；有雖好讀書，卻患在空虛者，未免此弊。^(註 24)

以及對於「講論」與「學」的區分：

有有德之言，有造道之言，有述事之言。有德止言己分事，造道之言如顏子言孔子，孟子言堯舜，止是造道之深，所見如是。

古之學者一，今之學者三，異端不與焉。一曰文章之學，二曰訓詁之學，三曰儒者之學。欲趨道舍如者之學不可。^(註 25)

都是表述了「自得」的重要性，即是在於它便是「讀經」與「學」的依歸，而不是一種回返性的「訓詁」之「原意」的還原；以及此種「理解」

的運動過程，其最後的歸宿，在方向上，不是回返性的、向上的，而是向下的、落於現在所在世的我之自家身心上。

很顯然地，一種「語錄」式的「記言」之體，作為傳道活動中的載體型式，其本質究竟是什麼？便可以在此做出追問。是全然反映明道、伊川的「真」，作為一種「副本」的形態？抑或是其本質在時間的運動過程中，必然有一種「彼意」的「現在化」趨向？所以，不同的弟子、後人或學者在「閱讀」時，也就必然會產生「慢、簡、險、絮」等「分裂／多元」所顯示的現象。吾人更可藉《提要》對「語錄」所作出的描述之言，提出一種存在於「記言體裁」——「語錄」作為「記言」的載體形式稱謂——的「雙重發聲」結構之本質的分析。伊川在世時，尹淳即以朱光庭所「錄」質諸伊川，伊川亦自謂「不得某之心」。^(註 26)然而伊川卻未問朱氏：「此為汝自得者否？」無論如何，一種關於詮釋與理解的活動在傳道過程中，是以「二程」作為軸心而展開的則不待言。因為以「二程」為軸心，是以伊川可自言朱氏所記「若不得某之心」；而朱子亦可謂程門高弟某某所記為「簡」、為「慢」、為「險」。朱子編《近思錄》時，不論是二程之「語錄」、「文集」，均是以「文」而將之擇入，這是在「輯略」主導性取向下的一種「文」的轉換工作，而「語錄」要能供給朱子這樣的「文」之性質，就必須在諸家「語錄」已經呈現了一種「文」的狀態之基礎下始克進行為之。就朱子而言，其編《近思錄》的時間，正是在其編竟《二程全書》之後，朱子編二程遺書，實殆已經歷了《提要》所云的諸家語「錄」之「雜音」階段後穩定下來的過程，所有的「雜」均已被朱子以編輯為文獻式的全集型態而穩定在《全書》的「文／字」之中；故朱子得以在此基礎上續進行《近思錄》錄「文」的「輯略」性工作。《近思錄》中，有「文」、有「語」，皆為朱子所擇入。無論是同為記言錄語的選擇，如《語錄》中論及「揚雄」之處，過於五條，而《近思錄》所採擇而入者，唯有五條，有

三條在卷十四中；或是在二程自為的文字中，如〈定性〉與〈識仁〉，朱子擇入的是前者，置於卷二中；這都是一種「文選」式的「輯略」工作。

關於「雙重發聲」的結構，很顯然地，正是呈顯在「記言體」此類的載體形式中。無論是「原音」還是「編聲」，從外部來看，《近思錄》是「一部」作品；自內部分析，卻正激盪著雙重發聲的碰撞在此一記言文本中。向著「原音」，企圖聆聽，就是語用為「真」的意向思考；向著「編聲」，企圖在閱讀中將主體化入，就是「編聲」或「讀者心聲」的流入。這種雙重發聲的結構，一是貼近「發言者」的發聲：版本學意義上的「定本」、「還原」，或是歷史時間運動方向上的「還原」，皆是指此；這是「言」的屬性。二是屬於編者／作者或讀者／錄者的操作發聲：這是「文」的屬性。「文」「言」必須在「記言文本」這種形式中歷經「詮釋學過程」的階段，而後在作者／編者或讀者的自覺已達於一種被「詮釋學」上稱為「視域融合」的穩定態中駐下。《近思錄》正是這樣的一種雙重發聲結構之文本。

參、《傳習》之「錄」

《傳習錄》中「傳習」之名，出自《論語》，其義則門人多有言者，如聶豹云：

《傳習錄》者，門人錄陽明先生之所傳者而習之，蓋取孔門「傳不習乎」之義也。^(註 27)

蔡汝楠云：

《傳習錄》者，陽明先生之門人錄師傅之旨，圖相與習之者也。^(註 28)

有關《傳習錄》的注本，坊間現存者甚多，甚至有將之作爲善書而印行者，視爲儒教之導人入善之宗教書；此外，未通行坊間之明、清古籍注釋評本，或收錄於各家文集中之條錄散評資料；及鄰邦日、韓之較佳之評注本；凡此，皆甚多。諸本雖各有其長，然自廣東開平陳榮捷之《傳習錄詳註集評》出，終不能如此本之佳善，陳本實已爲研讀《傳習錄》所當必讀之註評輯本。

今本《傳習錄》共分三部分，亦即上、中、下三卷。卷上包含三種：即分由徐愛、陸澄、薛侃所錄之王門師弟答問。卷中則包括〈答顧東橋書〉等書信八通，俱屬於通信以討論學問者；另附有〈訓蒙大意示教劉伯頌等〉及〈教約〉，他本亦有刪去者。卷下則包括五種，分由陳九川、黃直、黃修易、黃省曾、黃以方所錄之王門師弟問答。大抵上述爲今傳《傳習錄》三卷本之所共，各本所增收附錄者不一，有增收〈大學古本序〉者，有收〈大學問〉者，亦有收〈朱子晚年定論〉者。吾人若細心考究《傳習錄》在王陽明生前及死後之收錄與刊行實況，則知其版本傳刻實甚複雜，其能形成爲現在流行之三卷本，係經歷一段長時間演變之結果；而仍在演歷中也，此即陳榮捷氏之〈拾遺〉51條之輯補附見於其《傳習錄詳註集評》中，亦收於新編上海古籍本《王陽明全集》中。陳氏此舉，顯然在傳統三卷本之外，加上了一卷「別卷」——即〈拾遺〉，而非僅止於〈大學問〉〈朱子晚年定論〉之充作附錄而已，陳氏顯已參預進行了一種新的版本之構造，而陳氏的編輯行爲係增「文」的，是「輯」的，因爲陳氏顯然已無機會再處於「錄」陽明「言」之場域，對他而言，「王門師弟傳習」已是一不能親臨的「在場情境」，彼只有在「言」已成「文」的狀態中方能得到所謂「傳習的歷史」，也只有藉著「選文」「輯文」來增添此一歷史場景之可能再現性。^(註 29)

大要言之，今通行本《傳習錄》之演歷可以區分為三階段：(一)初刻《傳習錄》；(二)續刻《傳習錄》；(三)《傳習續錄》。以下即分述之。

一、初刻《傳習錄》：徐愛錄本與薛侃刻本

《傳習錄》作為一種「語錄」論學的書面作品型態出現，始於陽明早逝之高足徐愛，徐愛於正德二年（一五〇七）受業，正德七年十二月與陽明同舟歸越，遂有成《錄》之舉；此書或未刊刻，然確為文字書寫之作品。正德十三年（一五一八），陽明四十七歲時，門人薛侃得徐愛所錄及其序跋之書，又得陸澄所錄，乃並本人所錄共一二九條，刻於江西虔州為三卷，是為初刻《傳習錄》本，即今本《傳習錄》上卷。是《傳習錄》之首以文字見世者，實由徐愛。徐愛之目的，據其所自云：

先生於〈大學〉格物諸說，悉以舊本為正，蓋先儒所謂誤本者也。愛始聞而駭，既而疑，已而殫精竭思，參互錯綜以質於先生，然後知先生之說，若水之寒，若火之熱，斷斷乎「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者也。世之君子，或與先生僅交一面，或猶未聞其聲歎，或先懷忽易憤激之心，而遽欲於立談之間，傳聞之說，臆斷懸度，如之何其可得也！從遊之士，聞先生之教，往往得一而遺二，見其牝牡驪黃而棄其所謂千里者。故愛備錄平日之所聞，私以示夫同志，相與而考正之，庶無負先生之教云。^{〔註 30〕}

此即陳榮捷氏之所云，徐愛輯《錄》，保存陽明教書，護教與宣揚陽明學之意甚重。

由上引徐愛之言，可考知者有兩點：1.大學古本的問題，蓋陽明欲批評朱學，而援引鄭玄注之古本《大學》，並有〈大學古本序〉、〈大學古

本傍釋〉及〈大學問〉等爲之闡說，欲從聖門典籍以抨彈朱子所改造之朱本《大學》也。由徐愛之言，可知當時人已少見古本——即鄭注本《大學》，甚且在常識上俱已由朱本出發而視古本爲「誤本」。²徐愛有鑒於「口傳」師門之學所可能有的「流傳」性流弊，遂有記錄師門傳習之口語爲「文字」——即書面文本，不論是手抄本抑或刻本均是——之舉，此一舉動值得分析與注意之處，吾人以爲仍然在「口語」與「文字」兩種「傳道」型態所引起的種種值得思究之處。

由徐愛所書：「故愛備錄平日之所聞，私以示夫同志，相與而考正之，庶無負先生之教云。」可見《傳習》之稱《錄》，正是以徐愛用了「錄」字來表達「傳習」過程的師弟問答。最早的《傳習錄》，至少以徐愛之抄本看來，確乎是一種「語錄」式的「記言」體裁類型。而後雖迭經演變，迄錢緒山、謝廷傑之編定與刻成，雖已加入了以「文」爲主的書寫論文或信箋，仍稱《傳習錄》未易名。再者，一篇雖未收於今本《傳習錄》中，而只收於《王陽明全集》中的徐愛之〈傳習錄序〉，其中亦有一段極有意思的敘述：

門人有私錄陽明先生之言者。先生聞之，謂之曰：「聖賢教人如醫用藥，皆因病立方，……今某與諸君不過各就偏蔽箴切砥礪，但能改化，即吾言已為贅疣。若守為成訓，他日誤給誤人，某之罪過可復追贖乎！」愛既錄先生之教，同門之友人有以是相規者。愛因謂之曰：「如子之言，即又拘執一方，復失先生之意矣……。吾於先生之言，苟徒入耳出口，不體諸身，則愛之錄此，實先生之罪人矣；使能得之言意之表，而誠諸踐履之實，則斯錄也，固先生終日言之之心也，可少乎哉？」錄成，因復識此於首篇以告同志。

其曰「先生聞之」，而不贊成「門人私錄」者，蓋陽明意在「記言」亦為「痕跡」也。顯然，由陽明本人的角度，已透澈地看到了「記言」書寫的本質中，有著「拘執—固定—僵化」之性格；而徐愛則「反」之而行，雖遭同門援據師言之質疑，然愛終「錄」之，且云：「言意之表，踐履之實」，是徐愛又得「書寫」之另一本質也。人稱徐愛為王門顏子、湯明高弟，信不虛也。

二、續刻《傳習錄》：南刻本與錢刻本

嘉靖三年（一五二四）時，陽明五十三歲，宰大吉得同門所錄陽明論學書之已刻本後，欲為廣刻，遂將薛侃所刻之《傳習錄》三卷作為上冊，而以己所蒐錄之湯明論學書之另刻本續為下冊，命其弟南逢吉「校續而重刻之」，成續刻《傳習錄》，此二冊本之下冊中所收錄的，為陽明論之書信八通，而實為九篇，即〈答徐成之〉二篇、〈答人論學書〉（即〈答顧東橋書〉）、〈啓問道通書〉、〈答陸原靜書〉二篇、〈答歐陽崇一〉、〈答羅整庵少宰書〉、〈答聶文蔚〉第一書。與今本《傳習錄》卷中之目略有不同，其原因當在於錢緒山之增錄去取之故，據錢緒山存於今本《傳習錄》卷中前敘所云：

德洪曰：昔南元善刻《傳習錄》於越，凡二冊。下冊摘錄先師手書，凡八篇。其〈答徐成之〉二書，吾師自謂：「天下是朱非陸，論定既久，一旦反之為難，二書姑為調停兩可之說，使人自思得之。」故元善錄為下卷之首者，意亦以是歟？今朱陸之辨明於天下久矣。洪刻先師《文錄》，置二書於外集者，示未全也，故今不復錄，其餘指知行本體，莫詳於〈答人論學〉與〈答周道通〉〈陸清伯〉〈歐陽崇一〉四書，而謂格物為學者用力可見之地，莫詳於〈答羅整庵〉

一書。平生冒天下之非詆推陷，萬死逼生，遑遑不忘講學，惟恐吾人不聞斯道，……此孔孟以來聖賢苦心，雖門人弟子，未足以慰其情也；是情也，莫詳於〈答聶文蔚〉之第一書。此皆仍元善之舊。而揭必有事焉，即致良知功夫，明白簡切，使人言下即得入手，此又莫詳於〈答聶文蔚〉之第二書，故增錄之……今所去取，裁之時義則然，非忍有所加損於其間也。^(註 32)

此前敘對原南大吉刻本下冊中所收錄之陽明親筆書函，之所以增刪去取之故，及其與「陽明學」之關係，實已為詳且盡矣。是錢緒山對南大吉二冊本《傳習錄》之下冊所更動者唯在「陽明論學書」之「去取」而已，尚未牽涉到今本《傳習錄》中卷所形成的「問答書信體」之現貌。今本《傳習錄》中卷雖源自於南大吉與其弟南逢吉之校刻於越者之續刻《傳習錄》二冊之下冊，然其間自有甚不同者，錢氏今本卷中〈前敘〉已敘之詳矣。故南大吉〈傳習錄序〉云：「是『錄』也，門弟子『錄』陽明先生問答之辭，討論之書，而刻以示諸天下者也。」故陳榮捷氏謂：

南序有云：「是錄也，門弟子錄陽明先生問答之辭，討論之書，而刻以示諸天下者也。」觀此，可知不特薛侃已刻問答之辭，而其他門人亦已刻論學之書。所謂續刻傳習錄者，乃南大吉併已刻之語錄與另刻之論學書為傳習錄二冊也。

^(註 33)

其中堪值注意者，為南本既刻竟而傳世，而陽明門生及世人當猶以《傳習錄》而稱之，並未稱南本為《續刻傳習錄》之名也；南氏所自著之序以〈傳習錄序〉為序名，及上引錢緒山〈傳習錄卷中前敘〉中凡稱南大吉所刻者，皆稱其為《傳習錄》即可以為證。是至此一階段，《傳習錄》

之稱《傳習錄》者，已指二冊本也，而此時陽明猶在世，且親見此一刻本之《傳習錄》。

南本續刻之《傳習錄》，其下冊之與今本《傳習錄》中卷相異之處，除「陽明親筆論學書」之去取外，尚有一點重要之牽涉，即今本卷中之「陽明論學書」何以爲「今貌」——即所謂的「書信問答體」？「今貌」係何人所爲？係南本原有？抑錢緒山於「去取」陽明論學書信時一并所爲？據錢緒山收於上海古籍本《王陽明全集》中之〈續刻傳習錄序〉云：

洪在吳時，為先師裒刻《文錄》。《傳習錄》所載下卷，皆先師書也。既以次入《文錄》書類矣。乃摘《錄》中問答語，仍書南大吉所錄，以補下卷。^{〔註 34〕}

序中所提之《傳習錄》，係指南刻本《傳習錄》無疑；然其中殊不可解者，爲「乃摘《錄》中問答語」之《錄》，究係何《錄》？指已刻之《文錄》？抑或指南大吉本《傳習錄》冊下之書信者？抑或南本中較諸薛本爲多出之所輯而仍屬語錄者，因之錢氏「摘」出而以爲新的下卷，故曰「以補下卷」，故曰「仍書南大吉錄」？陳榮捷以爲錢氏後來所更動者爲：

德洪併易論學書為問答體。此即今之傳習錄中卷。^{〔註 35〕}

則其係以錢氏所更動者，即增錄〈答聶文蔚第二書〉，移置〈答徐成之〉二書等，並易此一新的「論學書」爲問答體，故錢氏所更動者，即今本《傳習錄》卷中之現貌；案此亦爲目前諸家究《傳習錄》版本者之通行看法。即錢德洪所易爲「問答語」者在改南刻本之書信原貌爲稍似問答語體制者，以符傳習書名之實。然吾人若重觀錢氏〈續刻傳習錄序〉，則知未必如此，序云：

洪在吳時，為先師裒刻《文錄》。《傳習錄》所載下卷，皆先師書也。既以次入《文錄》書類矣。乃摘《錄》中間答語，仍書南大吉所錄，以補下卷。復採陳惟濟諸同志所錄，得二卷焉，附為續錄，以合成書。^(註 36)

案今本《傳習錄》卷中之錢氏前敘，並未署年，依筆者所揣，此前敘當與卷下跋語同時而撰，當在嘉靖 35 年之時；而已收於新編上海古籍本《王陽明全集》中之錢緒山此〈續刻傳習錄序〉，則已知係撰於嘉靖 33 年。可知至少在嘉靖 35 年或 33 年以前，南刻本猶稱《傳習錄》，襲舊稱而未易，即此二冊之越刻本；至錢緒山之《續刻傳習錄》本，雖對南本已作更動，猶是如此。今本《傳習錄》卷中之〈前敘〉作時較晚，雖仍稱南本為《傳習錄》，然三卷本《傳習錄》已刊於世矣。今重觀此〈續刻傳習錄序〉中所云者：「既已次入《文錄》書類矣。乃摘《錄》中間答語，仍書南大吉所錄，以補下卷」，既稱「以補」，則知錢氏所續刻，乃削去南本之錄書信者，故約「乃摘……以補」，而非是習成看法之以為錢氏續刻《傳習錄》以成《續刻傳習錄》時，南本冊下猶存大要也。錢氏之復南本論學書信於《傳習錄》中，並易為問答語、去取「論學書」以成今本之貌者，係在嘉靖 35 年之時的崇正書院刻本，今本卷中〈前敘〉可為之證，故云今本卷中錢氏之前敘與卷下之跋語，係同時而作也。而由此亦可知嘉靖 33 年的水西精舍刊本，乃如〈續刻傳習錄序〉中所云，係一種「以合成書」的刻本。水西精舍本包含兩部分：錢氏所重編而仍書南大吉所錄的《傳習錄》，與錢氏所續編且為二卷的《傳習續錄》。今人陳來在北大所發現並據以考校之《傳習錄》版本，館題為「嘉靖 3 年南大吉序重刊本」，陳來則考釋其為嘉靖 33 年之水西精舍本，據其所云，此本共有二部分四冊，即首為南大吉序之《傳習錄》二冊，與《傳習續錄》二冊，筆者無由親見北大本過眼，謹據陳來考文所描述，試作

另為推論之首。陳夾以為，此本「現“僅”存四冊」，以無南本所收之論學書也，然陳氏既已考出此本為嘉靖 33 年由錢緒山刻成於寧國府之水西精舍本，則應知此本本無論學書，蓋已遭錢氏削去，故錢氏嘉靖 33 年之《續刻傳習錄序》中所云「以合成書」者，正與北大本合；北大本《傳習錄》部分首為南大吉《刻傳習錄序》，內容則為徐、陸、薛三人所錄傳習之語，二三；《傳習續錄》則首為錢緒山《續刻傳習錄序》，亦是二冊，若與錢序「得三卷焉」相符。故知北大此本或當係完本，而非「僅存四冊」，陳氏仍以不見論學書為有關也，其蓋以為《傳習錄》部分仍全南本原貌，而錢氏 33 年所刻則僅為《傳習續錄》本；然依錢氏序中所云「以合成書」者，正以見錢氏之《續刻傳習錄》，已並南本之更易而合刻之矣，故水西精舍本為合刻本而非《傳習續錄》之單刻本，陳氏未審。然若北大本果為嘉靖 33 年之水西精舍合刻本，則仍有不可解，所疑者在序中所云「乃摛《錄》中間答語，仍書南大吉所錄，以補下卷」一段文字，未知北大本《傳習錄》部分有分卷或分卷之痕，足知下卷有更動之跡而非僅南本冊上之舊否？

據上所述，是此時猶可見錢氏似較南氏更能掌握《傳習》稱「錄」之本質當為「語」式之問答體裁，故欲統一南氏之《傳習錄》上下兩冊；錢氏此一認知，至少與後來錢氏對《傳習錄》之再刊刻與廣蒐遺言、語錄為「文」以成「三卷本」者有異。

上海古籍本《王陽明全集》中收有南大吉原序，其序中有云：

是「錄」也，門弟子「錄」陽明先生問答之辭，討論之書，而刻以示諸天下者也。^(註 37)

極有意義的是，南大吉文中之二「錄」字，前者指書，為《錄》；後者之「錄」則為一動作、行為，已混同了兩種不同性質的「問答之辭」與

「討論之書」為說，可見該錄已不僅指徐愛與薛侃的問答之語，作為對「陽明之語」追記乃成文者為錄；也指陽明親筆，屬於「書寫」的討論之書亦視為錄。前者雖記陽明之言，然作者實為徐愛與諸弟子，後者則作者為陽明本人。是故南氏之「錄」字用語，已反映了兩種類型的書寫：「語錄」與「文錄」在《傳習錄》中的混同。《傳習》之「錄」已由最初的「語」與「記言」，而有漸增漸趨「文錄」的走向，這正與「陽明的生命與學問」生生相息。「記言」者，多在陽明生前，因屬「現場」也，故必「記言」；「成文」者，則多在陽明歿後，因已為「追摹」故也，故其「文」之屬性甚強，即便原屬「言」者亦然，此所以「記言」終亦成「文」也。此一趨向至錢緒山編刻《傳習續錄》時更為明顯。

三、《傳習續錄》

嘉靖 7 年（1528）11 月，錢緒山、王汝中赴廣信奔陽明師喪，訃告同門，收錄陽明遺文遺獻。三年後同門各以所記見聞，由錢氏輯而釋錄之，然尚未刊刻。嘉靖 33 年，同門曾才滿得到錢氏手鈔本，復旁為採輯，名曰《陽明先生遺書錄》，刻行於湖北。後錢氏讀之，「覺當時採錄未精，乃為刪其重覆，削去無要，存其三之一，名曰《傳習續錄》，復刻於寧國之水西精舍。」跋文所云，與錢氏作於嘉靖 33 年之〈續刻傳習錄序〉正可互為參證，是《傳習續錄》係刻成於此年，惟是否有單行本則尚未能詳。嘉靖 35 年時，錢氏遊於湖北崇正書院，又因沈龍之一段因緣，而得以「復取逸稿，採其語之不悖者一卷，其餘影響不真與《文錄》既載者，皆削去。並易中卷為問答語，以付黃梅尹張君增刻之。」跋文所跋，乃嘉靖 35 年之崇正書院刻本，此本則當為後世所傳三卷本《傳習錄》之原型。³⁸ 後世通行的《傳習錄》三卷單行本，或者是由謝廷傑所刻成、現存最早之隆慶本《王文成公全書》中的《傳習錄》、編次為《語錄》三

卷之全書本，莫不皆由錢氏此一原型本為據演化而來。此一原型所具：卷上即為薛侃所刻之《傳習錄》，卷中則為以南大吉所刻為底本而由錢緒山所更易之論學書部分，卷下則為錢氏就廣蒐遺書復為刪正所新編新刻之《傳習續錄》者。然仍有若干考據分歧，存於近人之版本考校文中。如錢明即以爲於錢緒山跋文中所云「易中卷爲問答語」者，與錢氏之易南大吉本之「問答語」，當有不同，顯非一事。其蓋以爲錢緒山所刻之《傳習續錄》應爲三卷本，故錢緒山跋文中所云「易中卷爲問答語」之「中卷」者，乃指《傳習續錄》之卷中，而非今本之卷中。錢明並以爲：是故《傳習錄》成今本三卷之合成樣態爲一冊者，當始於嘉靖 37 年由胡宗憲所刻之《傳習錄》。如若刪去〈示弟立志說〉，增入〈朱子晚年定論〉，已成《傳習錄》三卷并附錄爲今傳定本型態者，則定於隆慶六年之謝廷傑《王文成公全書》本。^(註 39)

四、小結：《傳習錄》中之「言」與「文」的屬性

由以上所述之《傳習錄》之刊刻，已可以大概了解今本《傳習錄》之形成與演歷概況。由時間向度而言，研究王學者向來有所謂的陽明之學凡三變之說，無論是前三變還是後三變，皆意謂著：陽明學縱或有其一貫之脈絡，但無可否認，其作爲每一階段的思想中心之語詞確有不同，這由陽明自己所提揭之宗旨及其語詞的不同即可以看出，或用心於內、心外無理，或知行合一，或但言誠意，或揭致良知、集義、事上磨練等。因此，如若我們以「陽明學」爲其一生的學問作「系統化」的理解，則「良知」與「致良知」或可作爲其中心義旨，則依此來統合其各階段之學說，難免「用心於內」或「知行合一」易被視爲早期學說，仍存有與朱子之學抗衡的痕跡，無論在術語上、世界觀的展現上、世俗教化的語用上，王學的獨特風格都還未能成型，則由徐愛等錄、薛侃刊刻的《傳

習錄》上卷，便顯得不那麼重要，與王門後來因四句教所引起的四有四無之錢、王「天泉證道」公案或左派、右派之爭，也不易聯繫；因此，單以「上卷而言「陽明學」，便會遭遇此一複雜的問題。

一般而言，《傳習錄》較受推崇的在其中卷部份，^{〔註 40〕}是否因其為陽明親筆？但這只是一般看法，真正實況如何，還得看學習者與閱讀者的目的與詮釋方式而定，也許有些學者特別善於從思想家的早期境地去詮釋一種哲學思想生命的原型；而也有些學者或許會善從較為駁雜不純的下卷入手，因為，它呈現的是一種「變」的思想歷程，從不定的、變的狀況中，也許反而更另有天地；我們有理由相信，王門後學的趨於多元，以及左派、右派的長期爭議，便是與下卷所反映的歷史實境之理解不同有關，至少王門二大高弟——錢緒山與王龍溪的「天泉證道」之不同記錄便已反映了二人是在「下卷」甚至是「下卷之後」分歧的。

事實上，今本《傳習錄》下卷確實比較雜而不純，而且沒有像前兩卷那樣曾經過陽明的親自審閱。錢緒山當日於刊刻時即已耽心這樣會使讀者「之趨不一」，故特別於跋文中希望「讀者」能「不以知解承，而惟以實體得」，如是，則可以「無疑於是錄矣」。注意其所用的語詞是「讀者」與「是錄」，可見錢氏之刊刻「傳習」之「錄」，正是仿「近思」之「錄」，希冀來學者能透過「閱讀」此「錄」而得陽明真傳；此「錄」之性質已轉為從「文字」性格上來意會與理解，這很好的解釋初刻《傳習錄》在卷上之後，何以選入了陽明文字性書信之因；可見續刻《傳習錄》之刊者南大吉並未意識到原始性的《傳習錄》之「錄」的性格。錢緒山將南本《傳習錄》中之書信編入《文錄》於前，反映了與南大吉編刻《傳習錄》不同的走向；然卻又在最後，還是依從了南本的作法，仍將「陽明論學書」易為「問答體」而重新編在新的三卷本《傳習錄》中，實不啻是將「文錄」之「文」抽出而編入於「記言」的「語錄」之中。雖然

在《傳習錄》是「語錄」還是「文錄」上，錢氏確有其區分上的認知；但另一方面，在「語錄」已「雜」而不能「之趨於一」時，錢氏還是偏向了以陽明親書之「文」入於《傳習錄》中，意圖化解「語錄」在陽明身後所可能有的不可信度。然既知其可能引起爭議於前，卻又不能精審採擇防於事先，爭議、致疑終是不免，如顧應祥即以爲《傳習續錄》所錄之門人問答，多有未當於心者，「疑爲門人傳錄之僞」，以「僞」而致疑。^(註 41)足見此時已不僅是「之趨不一」的「記言」式歧異，而更是陽明歿後的「考文」爲「僞」之問題了。錢氏作跋文言「之趨不一」時的背景，正是在陽明歿後，然最初之刻及用「傳習錄」是名，實在陽明生前，以是知《傳習錄》在陽明生前歿後，實有一段由「記言」而「成文」的演歷過程。視錢緒山於今本後附跋文之所云，由「記言」而「遺言」，由「遺言」而「遺文」，終至「讀者」與「是錄」，其演歷之痕，極爲明顯；則是知其蓋已視陽明之「言」—「遺言」爲「文」，故有并此二者皆視爲「文」之言，並視陽明之「親書」爲最可徵信者。此當即因陽明生前傳學，弟子筆記不一，故歿後遂有不能徵信之歎。則知對「現場」的「記錄」，仍然有著「記言」的「不一」之記，此所以形成置入陽明親筆書函之「卷中」部分，反成爲了最可信的「陽明學」。如東正純《傳習錄參考》即云：

上卷文成初年之見居多，而下卷則歿後錢緒山之徒撰錄之。惟此卷晚年親筆，純粹無可疑者。^(註 42)

雖然如此，然「中卷」之本質實已非「問答式」的「傳」與「習」的傳道「語」境，而爲「文」了。

總之，《傳習錄》的文體性質，在其刊刻過程即有數變，大體上，一成於徐愛，二成於南大吉，三成於錢德洪。最後形成的刊本，雖仍名爲

《傳習錄》，延續了徐愛的原名，但已由一卷本變為性質迥然不同的三卷本。

在徐愛時，《傳習錄》的本質可以反映在徐氏所用的「錄」字上，此字足見其稱是「錄」為《錄》，正是以「錄」為問答記言之義。其後雖迭經演歷而成三卷本，尤其是錢緒山加入的今本卷中「文」的部分，既有「文」，而又稱是書為《傳習錄》，可見錢氏仍不能覺察「錄」之初意在徐愛及陽明生前原為「語錄」之義——一種記言「現場」狀態的「錄」。或者錢氏確能覺察，而寧棄「語」與「文」之區分，而將陽明之屬「文」的親筆論學書易為「問答語」入於《傳習錄》中，自為一卷，以增《傳習錄》之信度？然此是否尚是王學重視「語境」，取徑「當下」的本旨？或是徐愛初《錄》「傳習」的本意！

在錢氏的跋文中，用的是「讀者」與「是錄」，可見錢氏已轉徙「近思」之「錄」，在陽明歿後為之，當然這亦與其時空背景不同有關。值得注意的是從謝廷傑刊本至今日的新刻本《王陽明全集》（上海古籍本）的編纂，在目次中皆將三卷本《傳習錄》冠以分類性的標題：「語錄一」「語錄二」「語錄三」，而其實卻皆已涵蓋了卷中的「易為問答語」的陽明諸書函，及列為附錄的《訓蒙大意示諸生》《教約》及《朱子晚年定論》等。《王陽明全集》的編者顯然確實是由「語」與「文」的區分意識而進行的，由「語錄」與「文錄」而認定三卷《傳習錄》本乃是「語錄」的性質。這個在《王陽明全集》中被視為「語錄」標籤的《傳習錄》，在錢氏手中時，是「言」？是「文」？顯然並未被其究心察覺其複雜性，走得仍是很單純的由初本《傳習錄》之「記言」而來的方向，稱之為「語錄」。

陽明自言者，亦是「言」勝於「文」。傳道與體道須當下「面授」，重視在場的親臨。錢緒山〈刻文錄敘說〉云：

先生讀文錄，謂學者曰：某此意思，口口相傳，若筆之於書，乃是異日事，必不得已，乃為之耳。

又曰：講學須得與人人面授，…涉紙筆便十不能畫一二。^(註 43)

又鄒守益撰〈陽明先生文錄序〉中，追載其師之言亦有云：

當時有稱先師者曰：「古之名世，或以文章，或以政事，或以氣節，或以勳烈，而公克兼之。獨除卻講學一節，即全人矣。」先師笑曰：「某願從事講學一節，盡除卻四者，亦無愧全人。」^(註 44)

此種重「言」之語調……「口耳相傳」「人人面授」，與朱子為編輯《近思錄》而與呂氏往復來函，津津於求「文」之編選務必精當，而後方能「開示來學」「有志聞道」之方式，確有不同！

肆、結論

筆者於結論中，將正文所述凝結為三點論述，以為本文之結。

(一)《近思錄》與《傳習錄》之不同，事實上，正代表著宋明理學書面文本的二種典型之不同。前者代表著一種純然以文字書寫為符號示意的傳道行為；而後者，作為一種文本的典型，則意謂著一種以「語」為主的傳道活動，必然要面臨發聲（音）的易逝性，此點導致了「記言」的必然出現。以文字來掌握聲音的易逝，企圖捕捉現場的對話語境及語義。在此種「記言」型態中，「言」才是第一義，「記」的目的僅在希冀「留住」與「再現」此一「言」之原態。這與純粹以文字／書寫為第一

義的《近思錄》有著典型的不同。因此，二《錄》雖然俱以書面本文的形制流傳下來，但《傳習錄》的類型顯然更為複雜，「當下即是」能否在「當下即逝」的時間本性中，被文字「錄」住，顯然正是「記言」模式與體裁必須要面對的首要問題。

從「錄」的原義而言，在劉向父子那裡，是「錄」也是「略」，錄略均是一種文字／書寫的提要與勾勒「原典」之活動及此活動之成果——書面製品，可以稱之為「輯略」，也可以視為是一種編輯性格的成文策略活動。朱子顯然能掌握這個學術脈絡，《近思錄》者，「錄」周張二程足供「近思」之文也，此活動正是一種「輯」與「略」的活動；而王門弟子則不過仿稱《近思錄》之稱名而亦以「傳習」名之為《錄》，顯然彼等並未注意《近思》之「錄」的古典原義。

當然，傳習以「錄」為名也並非不可，「傳習」雖在「語境」上進行，但「錄」卻仍然是一文字／書寫的行爲。只是，徐愛、南大吉、錢緒山似乎並未意識到二「錄」是否應有其差異性存在，而這個差異足夠與王學／朱學的差異聯繫起來。陽明在允許門弟子印行《傳習錄》時，可能也沒想到這個問題。他自己印行〈大學古本〉去差異朱子之〈大學改本〉時，當曾意識到版本的差異可以用作為一種學術上差異化的策略；但對自己的《傳習錄》卻顯然未曾意識到此「錄」與朱子之「錄」的異同，這個差異在思想性格上可能比前者版本上的差異更為深刻，因為前者只是本文間的字句更動，而後者則牽涉到了學問性格中「意義」（道）的立足之所在的「文字」與「語言」的問題。

另外，就《近思錄》而言，其自身也衍出「輯略」與「原典」間的差異問題。「輯略」能否掌握原獻之意？還是只能是一種作者的編輯策略之「寫作」？是否因而就只能是一種「文選」。「選本可以借古人文章寫

自己的意見…如《文選》。如此，則讀者雖讀古人書，卻得了選者之意。意見也就逐漸和選者接近，終於「就範」了。」^[註 45]魯迅不只是如此一語中的點出了《文選》作為一部「作品」的性格，如昭明太子在此書序中就不諱言地規定了何謂他心目中的「文」被「選」了進來，並非盈天下凡以「文字」出之者皆是，以是經文及史文皆在其所擯之列。^[註 46]這種「什麼……可以被選入」「什麼……不可以被選入」的模式，就是作者的思想模式，就是一種以「輯略」為「錄」式下之作品。魯迅極有卓識地指出了《文選》的源流及「選」的意義所在。這種「辨章學術，考鏡源流」的眼光，使本文亦注意到「輯」與「略」的成詞，及此詞與「錄」的內在淵源關係。

(二)《傳習錄》之為《傳習錄》，在後世經過刊刻之後，已經以「王學」中最重要「文本」姿態出現。但我們亦知道，在它的當時也就是最初因緣，卻僅僅是一種「記錄」傳道語、問答情境之「紀錄」，是一個「摹本」，而不是「本文」。這個「摹本」的「本文」是「言」——也就是王門師弟間的對話，對話的目的是為了「傳習」，傳習王門的良知之學。而在當時，陽明自己最重視的書面文字作品，卻是〈與顧東橋書〉〈古本大學序〉〈大學問〉〈答聶文蔚〉〈答羅整庵少宰〉等文字作品，這些文字後來大多也被錢緒山等收錄在《傳習錄》中，但顯然其初它們作為以「文」為「本」的性質，與初本《傳習錄》中的記「言」之「文」的「記言」，是不同的。

因此，《傳習錄》事實上在形成及流傳中，可以區分為兩個階段：先一個階段，出現的是一種「摹本」，為了記錄「語境」——「語／言」——而出現的文字作品；後一階段，這個「紀錄」逐漸形成為後世研讀王學、陽明學，進入王學、陽明學的最重要典籍——它已是一個典籍，而不只是一個紀錄。它作為王門經典的性格是文字性的，是以被「閱／讀」而

非「聽／聆」而存在。然而，當我們閱讀它時，卻又常是當它作為「記錄」之「紀錄」，又錯覺式的以「言」而非以「記言」去認知《傳習錄》，以「保留語境」之「語」或「言」為其第一義的，企圖親臨現場參與；「文」只是一個「記錄」捕捉的手段，是次要的，「摹本」的。因此，我們稱這種類型的《傳習錄》為「記言」類型。

(三)朱、王之異的另類思考。我想提出的，仍是「言」與「文」的問題。朱子的「錄」，是一個摹本行爲，但事實上，這是一個由「彼文」到「此文」的「輯略」式之「錄」，正如《文選》之「選」，它已是一個創作行爲。陽明則以己爲原本，《傳習錄》要人「閱／聽」自己的當下。蓋前者有個聖賢及古典在，故須有個「效」之進階，故曰摹本；後者則超越聖賢古人古書，以己所印證即爲「道」之所在——「原本」，故其核心在「覺」，是故所學以「自得」爲真本，真本即原本。因此，朱王之異，從此角度視之，便在「摹本」與「原本」之異，在「效」與「覺」之異。摹本式學問，定要透過文字典籍，尤其是「古」典，因古典能存聖賢之真，故須「道問學」；因此，朱門也講究「著述」，透過文字注疏來「再現」經典中之聖賢原意，這也是《近思錄》的著述之意，「錄」字要這麼讀才能理會。而原本式學問則注重語境傳述，故必重「講學」，透過「言傳」、「對話」來令人「覺」，所以王門之士可以不識一字亦成其「覺」，對「文字」常視爲「跡」。在「言」與「文」之間，常不自覺流露出一重「言」之「言／文」意，即以此故。但問題是，重「言」的「講學」，爲了延續其「身後」之影響，勢必要將易逝之「言」以「記言」方式存留下來——《傳習錄》即其之例，而成爲「語錄」。一方面是「『語』錄」，「語」是動詞，是語言交織之境域，「語境式講學」，重視的是「當下」；但另一方面，卻又是「語『錄』」，「錄」是動詞，用「書寫」將「語」轉化爲「文」，後人因要揣摩當時之「當下」，透過「文字」來「閱讀」揣

摩，如是，「語錄」又成爲一「摹本」矣。因之，到最後，「語」與「錄」都會成爲名詞性格，在「成文／書寫」中，以「典籍」的姿態而流傳下來。

註 釋

- 註 1 錢穆，《中國文化叢談》（台北：三民書局，1975年，四版），頁359-383。
- 註 2 陳榮捷，〈朱子之近思錄〉（收在《朱學論集》，台北：學生書局，1988年4月增訂再版），頁123。
- 註 3 陳榮捷，《近思錄詳註集評》（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2年8月，初版）〈引言〉；陳榮捷，同註2引文；劉又銘〈《近思錄》的編纂〉，中華學苑43期（1992年3月），頁143-170。
- 註 4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冊三，頁1901。
- 註 5 錢穆，《朱子新學案》（四川：巴蜀書社，1986年8月）〈附述近思錄〉，冊中，頁841。
- 註 6 黎靖德編，《朱子語類》（百衲本，臺北：漢京文化事業公司影印，1980年7月，二冊）卷105，頁1045。
- 註 7 同上註引書，卷98，頁998。
- 註 8 朱熹，《朱文公集》（四部叢刊初編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卷26，冊上，頁419。
- 註 9 引自江永《近思錄集注》（四部備要本，臺北：臺灣中華書局）。
- 註 10 朱熹，同註8引書，卷61，冊下，頁1125。
- 註 11 朱熹，同上註引書，卷64，冊下，頁1195。
- 註 12 黃榦，《勉齋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集部107，冊1168，卷8，頁16上。
- 註 13 同註6。

- 註 14 同註 6
- 註 15 黃榦，〈復李公晦書〉，《勉齋集》（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 8，頁 16 上。
- 註 16 見茅星來，《近思錄集註》（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影印，六冊）。
- 註 17 同上註茅星來引書之標目。
- 註 18 見張伯行《近思錄集解》（臺北：世界書局）。
- 註 19 江永，前引書，凡例。
- 註 20 同上註。
- 註 21 「錄」「略」分別出自劉向與劉歆父子。近人有區分「錄」「略」之不同者，如姚名達，見其《中國目錄學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然是否如此尚可探究，非必僅由「目錄學」「校讎學」一途而已也。《荀子》有〈大略〉篇，《淮南子》有〈要略〉篇，是「略」較「錄」義更古。朱呂二人在用「錄」字進入《近思錄》或「書名」時，想到的學術背景究竟是甚麼？是本文還有待續探的問題。
- 註 22 《二程全書》（四部備要本，臺北：臺灣中華書局影印，三冊）卷前所附〈欽定四庫全書提要〉。又〈提要〉所引述朱子之語，見《朱子語類》卷 97，頁 985。
- 註 23 《二程全書》（四部備要本），冊一，《河南程氏遺書》第 25，頁 1 上。以下四條所引，分見遺書第 17，頁 4 上；遺書第 15，頁 12 上；遺書第 22 上，頁 14 上；遺書第 1，頁 1 下—2 上。
- 註 24 《近思錄》卷二中所收錄之一條〈與方元榮手帖〉，亦是論述了讀經、自得、求道之關係。此條不見於《二程文集》，《二程全書》（四部備要本）係置於附錄〈河南程氏遺文〉卷一中。《近思錄》中則明謂此係伊川之語，其文曰：伊川先生謂方道輔曰：聖人之道，坦如大路，學者病不得其門耳。得其門，無遠之不到也；求入其門，不由經乎！今之治經者亦眾矣，然而買櫝還珠之蔽，人人皆是。經所以載道也，誦其言辭，解其訓詁，而不及道，乃無用之糟粕耳。覲足下由經以求道，勉之又勉。異日見卓爾有立於前，然後不知手

之舞、足之蹈，不加勉而不能自止矣。

註 25 《二程全書》，冊 1，遺書 2 上，頁 6 上；遺書第 18，頁 4 下。

註 26 《朱子語類》中亦錄有一條朱子之語，也討論到了此。其云：

記錄言語難。故程子謂若不得某之心。則是記得它底意思。今遺書某所以各存所記人之姓名者，蓋欲人辨識得耳。今觀上蔡所記則十分之中自有三分以上是上蔡意思了。故其所記多有激揚發越之意。（卷 97，頁 985）

其中「三分以上是上蔡意思了」，指的是上蔡偏離了原意呢？還是必然如此的詮釋現象？由「上蔡語險」看來，顯然「十分」「伊川意思」的「七三開」之意，是一種向上回返於伊川的原意型表述。又，《語類》中有另一條云：或問尹和靖言看語錄，伊川云：「某在，何必看此。」此語如何？曰：「伊川在，便不必看；伊川不在了，如何不看！只是門人所編各隨所見，淺深卻要自家分別它是非。前輩有言不必觀語錄，只看易傳等書自好。天下亦無恁底道理，如此只當讀六經，不當看論孟矣。」（卷 97，頁 985）

亦表述出固然是「某在，何必看此。」或是「伊川在，便不必看。」然而，對朱子而言，「伊川不在了，如何不看。」纔更是朱子師弟討論此條時的實際，也迫使朱子必須面對程門語錄的文獻性問題，朱子選擇的，也確實是一個「伊川不在了，如何不看」的以「伊川」為軸心的原意型取向。

註 27 蕭豹，〈重刻傳習錄序〉，收於吳光、錢明等編校《王陽明全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年 12 月，初版一刷，二冊）卷 41，冊下，頁 1585。

註 28 蔡汝楠，〈敘傳習錄後〉，同上註引書，頁 1588。

註 29 繼陳榮捷氏之後，陳來等人又有關於陽明語錄遺文的輯錄之舉，並考釋其確為新本《王陽明全集》中所未收者，顯然陳來也是參與了此一《傳習錄》的後編工程。見陳來〈關於《遺雷錄》《稽山承語》與王陽明語錄佚文〉，清華漢學研究第一輯（1944 年 11 月），頁 176-193。

註 30 《傳習錄》卷上，徐愛前序，《王陽明全集》卷 1，頁 1。

註 31 徐愛，〈傳習錄序〉，《王陽明全集》卷 41，頁 1567。

註 32 《傳習錄》卷中，錢緒山前敘，《王陽明全集》卷 2，頁 40。

- 註 33 陳榮捷，〈傳習錄略史〉，《王陽明傳習錄詳註集評》（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2年10月）頁9。
- 註 34 錢緒山，〈續刻傳習錄序〉，《王陽明全集》卷41，冊下，頁1583-1585。
- 註 35 陳榮捷，〈傳習錄略史〉，《王陽明傳習錄詳註集評》頁10。
- 註 36 同註34引文。
- 註 37 南大吉，〈傳習錄序〉，《王陽明全集》卷41，頁1580。
- 註 38 見錢緒山，《傳習錄》卷下嘉靖丙辰夏四月之跋文。《王陽明全集》卷3，頁126。
- 註 39 錢明之觀點，最主要在以爲《傳習續錄》係三卷本，由是錢緒山下卷跋文所云，便只是單純爲《續錄》而言其始末，「易中卷爲問答語」遂不牽涉今本《傳習錄》之成型，成型當在嘉靖37年胡宗憲之合刻本。而陳榮捷則以爲《傳習錄》三卷今本原型當源於嘉靖35年刻於崇正書院者，也即錢緒山跋文所云者，故其以爲此跋文中所云「易中卷爲問答語」之中卷，即今本之卷中。陳來則據北大所藏，館題爲嘉靖3年之本者，以爲實即錢緒山跋文中所云之嘉靖33年刻於水西精舍之本，此本爲合刻，包含兩部分：即《傳習錄》與《傳習續錄》，然此是合刻本，非是三卷本也。故錢明所考，以爲三卷本始於嘉靖37年胡宗憲之手，而陳榮捷則以爲首刻成於嘉靖35年崇正書院本，其分歧者在此。若由陳來所考見北大藏本看來，其既已爲合刻本，則逾兩年之「增刻」本，便極有可能再經錢氏之刪削增逸，進一步將合刻本付梓而成三卷本。故錢緒山於跋文中所言「以付黃梅尹張君增刻之」者，「增刻」係相對於前此之錢刻而言。陳榮捷文見〈傳習錄略史〉；陳來文見《有無之境》（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3月）第12章〈附考〉之〈著述辨疑〉，頁374-381；錢明文見〈陽明全書成書經過考〉，收在《王陽明全集》卷41，冊下，頁1632-1648。
- 註 40 見蔡仁厚師，〈王陽明對心性工夫的指點——《傳習錄·答陸原靜第二書》疏解〉，中華文化學報，創刊號，頁149。
- 註 41 轉引自錢明，前引文，《王陽明全集》，冊下，頁1639。
- 註 42 束正純，《傳習錄參考》，轉引自錢明，前引文，《王陽明全集》，冊下，頁

1640。

- 註 43 錢緒山，〈刻文錄敘說〉，收在《王陽明全集》，卷 41，冊下，頁 1574。
- 註 44 鄒守益，〈陽明先生文錄序〉，收在《王陽明全集》，卷 41，冊下，頁 1569。
- 註 45 魯迅，〈選本〉，《魯迅全集》（臺北：谷風出版社，1989 年 12 月），冊 7，頁 130。
- 註 46 蕭統，《昭明文選》（臺北：文化圖書公司，1974 年 7 月）〈序〉。

The “lu” of *Chin-ssu* and the “lu” of *Ch’uan-hsi*

*Chi-hsiang Lee**

Abstract

Chin-ssu lu (*Reflections on Things of Hand*) and *Ch’uan-hsi lu* (*Instructions for Practical Living*) represent two types of thought-biography that developed from Sung-Ming Neo-Confucianism. The first is a new form of “excerption (輯略)”; the other is a form derived from “recorded utterance (記言).”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hem could be clarified by rereading the word “lu” to understand the natural characters of “composition (言)” and of “utterance (文).” These two “lu’s” both tried in face of “vanishing at the moment,” to advance doctrines of “realizing at the moment” differentially by ways of “composition” and “utterance.” That the title “*chin-ssu*” and the title “*ch’uan-hsi*” both come from *The Analects*, reflect their ideal of following Confucius. But why they are both referred to as “lu” and how they can be “lu” are questions which deserve further investigations.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Keywords : *Chin-ssu lu*, *Ch'uan-hsi lu*, excerption, recorded, utterance